关于举行第二届“大美平院”摄影大赛暨2018届毕业生最美校园留念摄影点遴选活动”的通知

 为进一步增强校园的文化氛围，丰富学生校园文化生活，集中展示校园风采，增强毕业生的爱校、荣校意识，决定举办第二届大美平院摄影大赛暨最美毕业留念摄影点遴选活动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大美平院 不负芳华

二、主办单位

学工部（处）

三、承办单位

新闻与传播学院

四、参赛对象

全校学生

五、活动时间

 2018年4月2日-4月30日

六、参赛要求

1.本次摄影大赛主题是“大美平院，不负芳华”，作品题材、形式、风格不限，作品拍摄地点仅限我校校园范围内；

2.作品主要展示我校校园风光、校园风情、学习氛围、环境、人像、体育、花卉、静物、人像等，或者我校取得的辉煌成绩、教学成果、文化活动等，作品能充分展现平院人的精神风貌，展现平院人朝气蓬勃的风采；

 3．作品单幅、组照（组照不得超过6张）均可，彩色、黑白不做限定，必须为原创作品，不可进行后期处理；

 4．拍摄时间仅限2018年所拍摄的照片；

 5．照片要求：必须使用单反相机或不低于1300W像素的智能手机拍摄，且不得将照片压缩；

 6．参赛者应对投送作品拥有充分、完全、排他的著作权，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其他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，作品涉及的著作权、肖像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；

 7．本次活动不收费，所有作品一律不予退还，作品自留底稿，作者享有署名权，主办方对所有作品有使用权；

 8．参赛者需填写报名表（详见附件一），每张（组）照片需由参赛者为作品命名，并配上30字左右的文字描述；

9．参赛照片及报名表自行打印填写，各学院于2018年4月20前将照片电子档拷贝至图书馆L611办公室（开放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：00—12：00、下午3：00—6：00）。

10．本次比赛结束后，将根据获奖作品遴选出校园十佳毕业留念摄影点，供全校参考，让每一位毕业生留下最美的校园记忆。

七、奖项设置：

一等奖5名

二等奖10名

三等奖25名

优秀奖若干名

获奖作品颁发证书

附件：“大美平院”摄影大赛报名表

 学生处

 2018年3月30日

**附件：**

“大美平院”摄影大赛报名表

作品编号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级 |  |
| 学号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
| 拍摄地点 |  | 拍摄主题 | 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作品描述 |  |

注：请于4月20日前将参赛作品纸质档和电子档连同报名表送至图书馆L611办公室，作品编号无需填写，其余内容请填写完整。